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行政院衛生署主管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分預算

(非營業部分)

依立法院審定數編製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預算分預算目錄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第 1~5 頁
主要表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第 6~13 頁
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14 頁
明細表	
基金來源明細表.....	第 15 頁
基金用途明細表.....	第 16~19 頁
附表	
單位成本分析表.....	第 20 頁
參考表	
預計平衡表.....	第 21 頁
五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第 22 頁
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23 頁
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24 頁
附錄	
固定項目明細表.....	第 25 頁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壹、基金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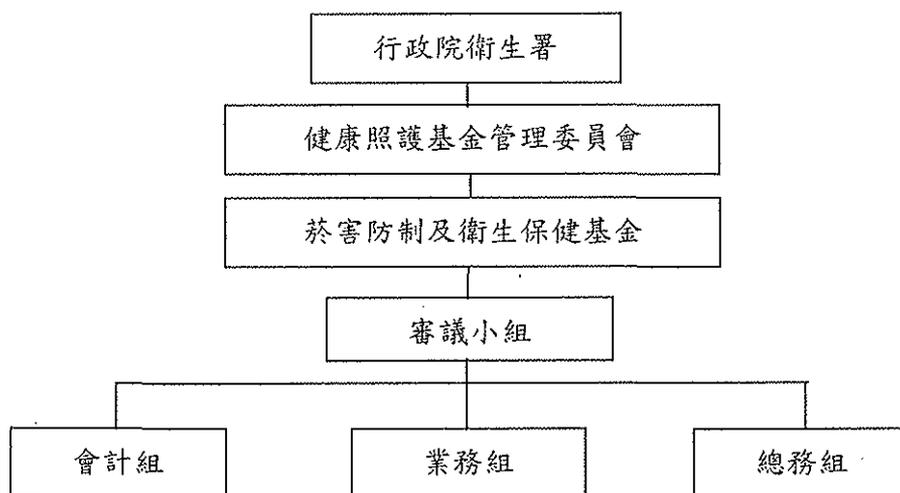
一、設立宗旨：

為防制菸害維護國民健康，菸酒稅法第二十二條規定，依本法稽徵之健康福利捐應用於全民健康保險安全準備、中央與地方之菸害防制、衛生保健及社會福利，前項健康福利捐之分配及運作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辦理。

本署為落實上開條文之規定，爰設立本基金，全面推動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工作，提昇國民健康。

二、組織概況：

本基金為健康照護基金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本署為規範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之審議作業，特成立審議小組，本小組置召集人一人，由本署副署長兼任，委員十二至十六人，由本署就相關業務主管、有關機關、民間團體代表及專家學者派(聘)兼之，委員任期二年，期滿得續派(聘)，本小組置執行秘書一人，由本署國民健康局局長兼任；秘書二至四人，由本署現任人員中派任兼之。(附組織系統圖)



會計組：辦理本基金預(概)算，決算及內部審核有關事宜。

業務組：辦理基金運用之企劃、補助案件之初審及業務之協調、聯繫與評估。

總務組：辦理出納、文書處理、財產管理及庶務有關工作。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以特定收入來源而供特殊用途，屬預算法第四條所定之特別收入基金。

貳、最近五年主要業務項目：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88 年度 決算數	88 下半及 89 年度決算數	90 年度 決算數	91 年度 預算數	92 年度 預算數
菸害防制計畫	—	—	—	500,000	667,000
衛生保健計畫	—	—	—	496,000	757,500

參、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 一、基金來源：實收數 3 億 9,797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6 億元，減少 2 億 202 萬 6 千元，主要係菸品健康福利捐徵收收入。
- 二、基金用途：因本基金預算於九十一年六月底完成法定程序，七月開始執行預算，故截至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無執行數，較預算數 6 億元，減少 6 億元。
- 三、本期實際賸餘數 3 億 9,797 萬 4 千元，較預算無列數，增加 3 億 9,797 萬 4 千元。

肆、本年度業務計畫重點與預算配合情形暨預期績效：

一、業務計畫重點：

(一) 菸害防制計畫

1. 補助地方政府執行菸害防制法。
2. 推動全方位菸害防制教育與宣導。
3. 建置獎勵戒菸教育諮詢服務體系。
4. 辦理菸品健康危害成分監測。
5. 推動國際交流及研究監測系統。
6. 建立菸害防制人力資源培訓。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二) 衛生保健計畫

1. 加強推動地方衛生保健。
2. 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
3. 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
4. 提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
5. 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
6. 健康社區永續經營。
7. 衛生教育模式研發及媒體建置。
8. 建置國民健康照護監測系統。
9. 加強國人用藥安全教育與監測系統。
10. 擴大辦理預防接種及疫病防治。

二、與預算配合情形及預期效益：

(一) 菸害防制預算數：6 億 6,700 萬元。

1. 落實執行菸害防制法的施行，並辦理地方菸害防制法教育、傳播宣導，提升民眾之認知及守法行為，2 億 10 萬元。
2. 透過傳播來爭取大眾支持反菸立法與政策，並輔導民間團體成立拒菸聯盟，爭取特定團體對菸害防制工作的支持。大眾傳播宣導及菸害預防教育(學校、社區、職場等)，以降低吸菸率，2 億 4,989 萬元。
3. 藉由此體系提供戒菸服務，以達到提高吸菸者之戒菸比率，並進而減少健康危害及二手菸的危害，9,680 萬元。
4. 依法執行菸品檢測作業並進行菸品檢測技術、品管控制、監測成分法規等之國際交流。透過監控菸品危害成分，降低吸菸者之危害，673 萬 6 千元。
5. 參與國際組織及反菸活動，協助成立及支持「亞太地區拒菸協會(APACT)」在台成立辦公室，並鼓勵民間團體參與國際民間反菸組織。並徵求菸害相關研究國際會議，了解菸品與疾病的關係，1 億 200 萬元。
6. 提升菸害防制人員相關行政法規之觀念及有關菸害防制之衛生傳播宣導技巧，以利執行菸害防制工作之執行，1,147 萬 4 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二) 衛生保健計畫預算數：7 億 5,750 萬元。

1. 強化地方衛生保健服務機能，平衡區域衛生資源差異，普遍增進各地區民眾健康福祉，2 億 7,000 萬元。
2. 結合政府及地方資源建立慢性病之健康促進及醫療照護系統，提升慢性病防治成效，以維護國人健康，減少醫療成本支出，3,154 萬 5 千元。
3. 建立兒童及青少年正確之保健行為與健康促進，提供未來主人翁優質之健康環境，6,231 萬 4 千元。
4. 提供婦女安全及親善就醫環境，以提升婦幼健康照護品質；照顧高危險群之嬰幼兒、早產兒，並提供罕見疾病個案之診療及特殊營養食品等補助費用；擴大辦理優生保健醫療服務及婦幼保健工作，提供有礙優生疾病個案、高齡孕婦、重型海洋性貧血等醫療檢查補助及異常個案追蹤治療，減少先天性缺陷兒發生，以提升人口素質；獎勵公私立機關行號設置哺(集)乳室，全面營造親善、溫馨的哺乳環境，提升母乳哺育率，7,978 萬元。
5. 本計畫之推動可預防婦女乳癌之發生及死亡人數。另藉由癌症防治中心推動國人常見癌症預防保健服務，以提升國人癌症醫療照護品質，減少癌症死亡人數，9,076 萬 4 千元。
6. 提升基層公共衛生人員電腦作業能力，提高工作效率；加強辦理社區健康營造宣導，鼓勵社區民眾參與，建立健康生活型態；辦理工作觀摩會，提升工作人員社區健康營造能力；改善民眾坐式生活，促進動態生活，4,833 萬 6 千元。
7. 透過創新及多元模式，將能提高民眾接受度及施行健康行為意願；透過在職訓練，能使衛生人員獲得工作必備知識及技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3,351 萬 6 千元。
8. 本計畫建立之國民健康照護監測及資料分析研究成果，可作為衛生保健政策規劃及評估成效之依據，促使建立實驗性之衛生保健政策，提升政策推廣效益，4,224 萬 5 千元。
9. 提升國人正確用藥觀念，建立嚴謹、透明且高效率之醫藥品審查機構，提升藥品審查品質效率，保障民眾用藥權益，1,800 萬元。
10. 辦理各項愛滋病防制工作及相關宣導活動；提高預防接種完成率，並保護國人健康加強達成根除或消除疫苗可預防之傳染病，8,100 萬元。

伍、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伍、預算內容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18 億 1,800 萬元，主要係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及利息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10 億元，增加 8 億 1,800 萬元，約 81.80%。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14 億 3,350 萬元，主要係依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辦理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業務，較上年度預算數 10 億元，增加 4 億 3,350 萬元，約 43.35%。

(三)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3 億 8,45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無列數，增加 3 億 8,450 萬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之用。

二、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係本期賸餘 3 億 8,450 萬元。

(三)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3 億 8,450 萬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 億 8,450 萬元，較期初現金無列數增加之數。

健康福
方治成
環境，
之嬰幼
碎理優
每洋性
人口素
，提升
國人常
9,076
造宣
員社區
訓練，
元。
見劃及
24 萬
產品審
健康

主要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基金來源

一、本年度徵收收入1,800,000千元

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1,800,000千元：依菸酒稅法第二十二條規定，稽徵之健康福利捐應用於全民健康保險安全準備、中央與地方之菸害防制、衛生保健及社會福利中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之徵收收入，菸品健康福利捐預計本年可徵收90億，其中二成收入計18億之作為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工作。

二、本年度財產收入18,000千元

利息收入18,000千元：本年度健康福利捐存入銀行每月平均存款額度按923,077千元，依活儲年利率1.95%計息，本年度計編列18,000千元。

基金用途

一、菸害防制計畫內容667,000千元

郵電費2,700千元，旅運費7,200千元，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17,000千元，棧儲、包裝、代理(辦)、加工及外包2,700元，專業服務費109,692千元，房租9,000千元，捐助、補助與獎助403,408千元，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濟9,000千元，競賽及交流活動費6,300千元。

(一)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菸害防制法 200,100 千元

捐助、補助與獎助200,100千元。

(二) 推動全方位菸害防制教育與宣導 249,890 千元

郵電費2,700千元，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17,000千元(印刷及裝訂費9,000千元，業務宣導費108,000千元)，棧儲、包裝、代理(辦)、加工及外包2,700千元，專業服務費58,656千元，捐助、補助與獎助68,834千元。(挑戰2008國家發展計畫—菸害防制教育宣導30,000千元)

(三) 建置獎勵戒菸教育諮詢服務體系 96,800 千元

專業服務費19,800千元，房租9,000千元，捐助、補助與獎助59,000千元，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濟9,000千元。

(四) 辦理菸品健康危害成份監測 6,736 千元

專業服務費1,936千元，捐助、補助與獎助4,8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五) 推動國際交流及研究監測系統 102,000 千元

專業服務費 27,503 千元，旅運費 7,200 千元(國內旅費 1,200 千元，國外旅費 6,000 千元)，捐助、補助與獎助 60,997 千元，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6,300 千元。

(六) 建立菸害防制人力資源培訓 11,474 千元

委託及補助推動衛生行政、媒體傳播、預防教育、民間團體等人員之訓練，專業服務費 1,797 千元，捐助、補助與獎助 9,677 千元。

二、 衛生保健計畫內容 757,500 千元

超時工作報酬 840 千元，水電費 545 千元，郵電費 812 千元，旅運費 16,503 千元，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0,919 千元，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616 千元，棧儲、包裝、代理(辦)、加工及外包 10,465 千元，專業服務費 60,727 千元，使用材料費 597 千元，用品消耗 4,697 千元，房租 310 千元，機器租金 1,200 千元，會費 328 千元，捐助、補助與獎助 586,986 千元，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濟 11,475 千元，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480 千元。

(一) 加強推動地方衛生保健 270,000 千元

捐助、補助與獎助 270,000 千元，補助全國各縣市政府衛生主管機關加強辦理地方性國民衛生保健工作。

(二) 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 31,545 千元

水電費 120 千元，郵電費 164 千元，旅運費 922 千元(國內旅費 618 千元，國外旅費 180 千元，貨物運費 124 千元)，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850 千元(印刷及裝訂費 1,350 千元，廣(公)告費 1,650 千元，業務宣導費 5,850 千元)，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90 千元，專業服務費 1,980 千元，使用材料費 90 千元，用品消耗 90 千元，捐助、補助與獎助 19,239 千元。

1. 配合國際性節日辦理糖尿病等中老年慢性病系列衛教宣導活動。
2. 建置中老年保健衛教網站。
3. 推動縣市衛生局辦理複合式篩檢及更新或建立成人預防保健管理系統。
4. 推動縣市衛生局辦理糖尿病高危險群篩檢。
5. 建立慢性病異常個案社區追蹤管理模式及作業規範。
6. 辦理推動成立氣喘保健諮詢推廣機構、腎臟保健先驅計畫、腦血管及心臟血管疾病防治先驅計畫。
7. 建立慢性病人保健推廣機構評級制度計畫。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8. 修正高血壓、高血脂與腎臟病及氣喘診療指引。
9. 辦理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專業人才培訓與繼續教育及衛生所基層衛生人員繼續教育。
10. 辦理國內外相關業務學術交流研討及業務觀摩與邀請國外專家學者來台演講工作。
11. 辦理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相關工作議題之研究、推動改進。

(三) 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 62,314 千元

超時工作報酬330千元，水電費139千元，郵電費267千元，旅運費2,908千元(國內旅費1,113千元，國外旅費1,645千元，貨物運費150千元)，印刷裝訂與廣告費6,157千元(印刷及裝訂費417千元，廣(公)告費280千元，業務宣導費5,460千元)，修理保養與保固費56千元，棧儲、包裝、代理(辦)、加工及外包410千元，專業服務費2,484千元，使用材料費137千元，用品消耗150千元，房租95千元，會費20千元，捐助、補助與獎助49,131千元，競賽及交流活動費30千元。(挑戰2008國家發展計畫—青少年性教育宣導4,000千元)

1. 加強推動發展遲緩兒童篩檢服務，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並提升通報率；補助相關學術團體、醫療機構提供辦理發展遲緩兒童篩檢轉介工作。
2. 加強推動聽力篩檢服務，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並提升異常個案轉介矯治工作；補助相關學術團體、醫療機構提供辦理新生兒、嬰幼兒聽力篩檢，聽障兒童轉介矯治等服務。
3. 加強辦理事故傷害防制工作，補助相關學術單位、民間團體、醫療機構辦理傷害防制與安全促進計畫，減少危險因子至最低。
4. 擴大推展國小1至6年級學童含氟水漱口計畫及社區口腔保健等工作。
5. 全面推動兒童斜弱視、視力保健防治工作、研究調查及補助相關學會、醫療院所辦理視力保健等整合行銷活動及民眾宣導教育工作。
6. 擴大辦理社區視力健康照護及老人視力健康照護計畫、研究調查及補助相關單位、學會辦理視力保健工作人員培訓、繼續教育、制訂老人視力診療工作指引等。
7. 辦理口腔、斜弱視及視力、防盲推廣相關工作國外進修研習、考察或開會。
8. 辦理青少年性教育宣導及教材印製。
9. 推動青少年保健教育。
10. 獎助公私立醫療院所設置青少年保健門診。
11. 拓展青少年網站之運作及維護。
12. 辦理青少年保健國際交流。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四) 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 79,780 千元

運用現代化多元醫療技術，照顧高危險群及弱勢團體，營造婦女安全及親善就醫環境，提供優生及婦幼衛生保健服務，以提升人口素質，保護母子健康及增進家庭幸福。超時工作報酬 210 千元，水電費 286 千元，郵電費 360 千元，旅運費 2,425 千元(國內旅費 1,240 千元，國外旅費 1,185 千元)，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9,870 千元(印刷及裝訂費 2,450 千元，廣(公)告費 220 千元，業務宣導費 7,200 千元)，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470 千元，棧儲、包裝、代理(辦)、加工及外包 1,130 千元，專業服務費 5,020 千元，使用材料費 325 千元，用品消耗 80 千元，房租 215 千元，機器租金 570 千元，會費 8 千元，捐助、補助與獎助 58,011 千元，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濟 800 千元等。

1. 適時修訂婦女健康政策，擴大辦理獎勵醫療機構提供婦女親善之就醫環境計畫、相關醫療服務及弱勢婦女之醫療保健照護措施。
2. 加強推動罕見疾病防治工作，提供罕見病患便利之診療與藥品及特殊營養食品等費用補助；獎(補)助相關學術團體、罕病團體、醫療機構及弱勢群體等單位，辦理罕見遺傳疾病、高危險群嬰幼兒、早產兒等重要議題之改進措施，健全醫療照護服務網絡。
3. 全面營造親善、溫馨的哺乳環境，提升母乳哺育率，擴大辦理獎助公私立機關行號設置哺(集)乳室、母嬰親善醫院推廣及補助相關單位辦理母乳哺育研習等。
4. 運用現代化多元醫療技術，建構全面性遺傳及先天性疾病之防治網，提供可近性優生保健檢查及遺傳諮詢的便民服務，補助辦理優生保健諮詢中心認證及地中海型貧血血球容積檢驗試驗等有關品管監測服務工作。
5. 擴大辦理高危險群包括有礙優生病患、高齡孕婦、重型海洋性貧血等醫療服務補助及提供特殊群體智障、精神疾患及低社經地位等弱勢團體生育調節補助及異常個案追蹤治療，減少先天性缺陷兒發生。
6. 辦理婦幼及優生保健等個案記錄資料電腦鍵入及異常個案資料分析等。
7. 辦理婦幼及優生保健、母乳哺育及人工協助生殖等相關研討會。
8. 結合醫療院所、相關學會及民間社團等資源，擴大辦理婦幼及優生保健、罕病防治、母乳哺育等整合行銷活動及民眾宣導教育工作。
9. 補助相關學術團體、醫療院所、民間社團等辦理婦幼及優生保健業務相關工作議題之探討、成果發表、研究與改進措施等。
10. 辦理母乳哺育推廣工作國外進修研習及婦幼及優生保健業務國外考察或開會。

(五) 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 90,764 千元

旅運費 500 千元(國內旅費 180 千元，國外旅費 320 千元)，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600 千元(印刷及裝訂費 600 千元，業務宣導費 4,000 千元)，棧儲、包裝、代理(辦)、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加工及外包 600 元，專業服務費 11,100 千元，捐助、補助與獎助 71,964 千元，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濟 2,000 千元。

1. 辦理防癌飲食及乳癌防治宣導。
2. 推動50歲以上高危險群婦女乳房攝影篩檢、篩檢陽性個案追蹤及防癌衛教計畫、抹片巡迴車。
3. 辦理乳房攝影人員培訓及品質提升計畫。
4. 補助醫療機構設置癌症防治中心，辦理常見癌症預防宣導教育、篩檢、跨科別整合療法、醫護人員教育訓練及支援合作、臨床研究等計畫。
5. 建立各項癌症監測資料庫：建立乳癌篩檢資料庫及建立癌症防治中心常見癌症診斷治療之資料庫。
6. 癌症國際交流及會議：補助辦理癌症防治國際研討會、參加國際性癌症登記研討會及癌症篩檢出國考察及國際會議。

(六) 健康社區永續經營 48,336 千元

郵電費21千元，旅運費4,964千元(國內旅費773千元，國外旅費4,191千元)，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2,802千元(印刷及裝訂費963千元，廣(公)告費2,780千元，樣品贈送932千元，業務宣導費8,127千元)，棧儲、包裝、代理(辦)、加工及外包1,305千元，專業服務費11,836千元，使用材料費45千元，用品消耗費45千元，會費30千元，捐助、補助與獎助8,163千元，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濟8,675千元，競賽及交流活動費450千元。

1. 規劃及辦理衛生所多元化保健服務培訓計畫。
2. 基層保健服務考察。
3. 社區健康營造出國開會考察、專題研究、進修(歐、美、澳、日等國家)。
4. 辦理社區健康營造國際交流研討會。
5. 辦理健康體能業務相關人員之訓練與研習，衛生教育活動與宣導品印製，及國內相關資料庫之建立。
6. 考察歐美及日澳政府與民間機關推動健康體能工作。參加相關運動醫學會年會及國際體休協會年會之報名費。
7. 補(捐)助醫療機構、學(協)會、民間團體辦理健康體能推廣活動與訓練課程，補(協)助政府機關、機構辦理健康體能推廣計畫。
8. 獎勵民間健康體能競賽與交流活動。
9. 辦理社區環境危害與健康維護社區營造。補助地方成立健康環保社區。
10. 補助民間團體及學會辦理健康環保會議等相關事宜及環境危害健康維護計畫。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11. 強化職業病防治，加強職業衛生保健中心及職業病門診設置與服務網絡。
12. 參加北美環境衛生與健康維護相關會議。

(七) 衛生教育模式研發及媒體建置 33,516 千元

旅運費1,236千元(國內旅費1,236千元)，印刷裝訂與廣告費7,590千元(印刷及裝訂費1,500千元，業務宣導費6,090千元)，專業服務費7,621千元，用品消耗1,000千元，棧儲、包裝、代理(辦)、加工及外包2,250千元，捐助、補助與獎助13,819千元。

1. 發展多元衛生教育模式
2. 強化衛生教育網站功能，研發遊戲軟體、提供活潑多樣性傳播內容。
3. 建置衛生教育資源中心。
4. 辦理衛生人員在職訓練。

(八) 建置國民健康照護監測系統 42,245 千元

超時工作報酬300千元，旅運費3,548千元(國內旅費2,873千元、國外旅費675千元)，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050千元(印刷及裝訂費1,050千元)，棧儲、包裝、代理(辦)、加工及外包4,770千元，專業服務費20,686千元，用品消耗3,332千元，機器租金630千元(電腦硬、軟體租金及使用費630千元)，會費270千元，捐助、補助與獎助7,659千元。

1. 辦理全國保健業務觀摩、研討會議，以及培訓衛生保健資料分析人員。
2. 本局駐外人員(310人)協助縣市推動衛生保健業務、辦理衛生保健實證資料搜集、追蹤作業等業務費。
3. 建置與維護網路出生通報、罕見疾病及先天性缺陷兒等登記資料與追蹤資料之資料庫，並進行上述資料之分析研究。
4. 辦理人工協助生殖資料之委外建置處理及分析作業。
5. HQ網路之更新與維護、文獻資料庫之更新與維護。
6. 補助民間機構參與辦理建構支持運動及戒菸，與戒食檳榔之環境及模式實驗研究。
7. 委託辦理有關運動、抽菸及嚼食檳榔之質性研究以利深入瞭解。
8. 委託辦理山地離島地區或身心障礙人口與保健相關議題之研究。
9. 補助學術團體或大學院校協助全國各縣市搜集、追蹤、分析鄉鎮級衛生保健相關資料，並建置鄉鎮級衛生保健相關資料庫。
10. 參加世界老人學研討會、健康餘命國際研討會、健康品質國際研討會、美國公共衛生學會學術研討會，以及研習美國健康危害行為監測系統(the Behavioral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Risk Factor Surveillance System, 簡稱BRFSS)之設置與執行情形, 並研習可攜式電腦及相關管控軟體之運用, 發展調查面訪問卷資料直接輸入, 以及電腦輔助電話快速調查之建置, 以配合調查資料處理與分析。

(九) 加強國人用藥安全教育與監測系統 18,000 千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00 千元(業務宣導費 10,000 千元係辦理加強建立國人正確就醫用藥知識與觀念, 製作教育宣導用品與辦理教育宣導活動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8,000 千元(係補助具有專業能力之民間團體或基金會, 在政府委托授權下加強有關藥品安全之查核、查驗與監測)。

(十) 擴大辦理預防接種及疫病防治 81,000 千元

捐助、補助與獎助 81,000 千元(補助與捐助國內團體、業務宣導材料費 81,000 千元—補助疾病管制局辦理水痘疫苗等購置費 81,000 千元)

三、一般行政管理 9,000 千元

統籌規劃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業務之發展, 加強落實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工作
用人費用: 26 千元

超時工作報酬 26 千元: 員工逾時誤餐及業務需要加班 26 千元

服務費用: 5,959 千元

旅運費: 國內旅費 135 千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印刷及裝訂費 514 千元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機械設備及交通運輸設備之修護等 90 千元

棧儲、包裝、代理(辦)、加工及外包: 執行本基金內部事務性工作、外包及相關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等 4,410 千元

專業服務費: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 810 千元

材料及用品費: 2,705 千元

使用材料費: 辦公及業務需要耗用油脂及設備零件 1,800 千元

用品消耗: 辦公用品及其他用品消耗等 905 千元

租金、償債與利息: 310 千元

機器租金: 辦公機器租金 175 千元

什項設備租金: 各什項設備之租金 135 千元

科
業務
本
調
其他
減少
減少
增加
其他
增加
增加
減少
其他
現金及
期初現
期末現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384,500	
本期賸餘(短絀-)	384,500	
調整非現金項目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84,500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減少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增加短期債務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增加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減少短期債務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84,5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84,500	

明細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收入				1,818,000	
徵收收入				1,800,000	
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				1,800,000	依菸酒稅法徵收之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於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之收入
財產收入				18,000	
利息收入		923,077	1.95%	18,000	本年度健康福利捐存入銀行，每月平均存款額度按923,077千元依活儲年利率1.95%計息，本年度計編列18,0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菸害防制計畫	667,000	500,000	
服務費用	239,292	173,000	
郵電費	2,700	2,500	推動全方位菸害防制教育與宣導編列2,700千元
旅運費	7,200	2,500	推動國際交流及研究監測系統：國內旅費編列1,200千元、國外旅費編列6,000千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17,000	95,000	推動全方位菸害防制教育與宣導：印刷及裝訂費編列9,000千元、業務宣導費編列108,000千元
棧儲、包裝、代理(辦)、加工及外包	2,700	1,000	推動全方位菸害防制教育與宣導編列2,700千元
專業服務費	109,692	72,000	推動全方位菸害防制教育與宣導編列58,656千元、建置獎勵戒菸教育諮詢服務體系編列19,800千元、辦理菸品健康危害成分監測編列1,936千元、推動國際交流及研究監測系統編列27,503千元、建立菸害防制人力資源培訓編列1,797千元(挑戰2008國發計畫—菸害防制教育宣導編列7,850千元)
租金償債與利息	9,000	-	
房租	9,000	-	建置獎勵戒菸教育諮詢服務體系編列9,000千元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418,708	327,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03,408	322,000	補助地方政府執行菸害防制法編列200,100千元、推動全方位菸害防制教育與宣導編列68,834千元、建置獎勵戒菸教育諮詢服務體系編列59,000千元、辦理菸品健康危害成分監測編列4,800千元、推動國際交流及研究監測系統編列60,997千元、建立菸害防制人力資源培訓編列9,677千元(挑戰2008國發計畫—菸害防制教育宣導編列22,150千元)，以上菸害防制工作捐助私校及團體122,153千元、補助政府機關281,255千元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濟	9,000	5,000	建置獎勵戒菸教育諮詢服務體系編列9,000千元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6,300	-	推動國際交流及研究監測系統編列6,300千元
衛生保健計畫	757,500	496,000	
用人費用	840	-	
超時工作報酬	840	-	係為兼任人員之超時加班換餐：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330千元、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210千元、建置國民健康照護監測系統編列300千元
服務費用	150,587	80,850	
水電費	545	500	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編列120千元、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139千元、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286千元
郵電費	812	2,098	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編列164千元、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267千元、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360千元、健康社區永續經營編列21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旅運費	16,503	4,598	<p>國內旅費：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編列618千元、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1,113千元、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1,240千元、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180千元、健康社區永續經營編列773千元、衛生教育模式研發及媒體建置編列1,236千元、建置國民健康照護監測系統編列2,873千元（挑戰2008國家發展計畫—青少年性教育宣導編列200千元）</p> <p>國外旅費：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編列180千元、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1,645千元、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1,185千元、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320千元、健康社區永續經營編列4,191千元、建置國民健康照護監測系統編列675千元</p> <p>貨物運費：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編列124千元、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150千元</p>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0,919	36,784	<p>印刷及裝訂費：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編列1,350千元、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417千元、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2,450千元、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600千元、健康社區永續經營編列963千元、衛生教育模式研發及媒體建置編列1,500千元、建置國民健康照護監測系統編列1,050千元</p> <p>廣(公)告費：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編列1,650千元、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280千元、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220千元、健康社區永續經營編列2,780千元</p> <p>樣品贈送：健康社區永續經營編列932千元</p> <p>業務宣導費：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編列5,850千元、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5,460千元、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7,200千元、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4,000千元、健康社區永續經營編列8,127千元、衛生教育模式研發及媒體建置編列6,090千元、加強國人用藥安全教育與監測查驗編列10,000千元（挑戰2008國家發展計畫—青少年性教育宣導編列1,660千元）</p>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616		<p>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編列90千元、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56千元、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470千元</p>
棧儲、包裝、代理(辦)、加工及外包	10,465	8,550	<p>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410千元、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1,130千元、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600千元、健康社區永續經營編列1,305千元、衛生教育模式研發及媒體建置編列2,250千元、建置國民健康照護監測系統編列4,770千元</p>
專業服務費	60,727	28,320	<p>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編列1,980千元、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2,484千元、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5,020千元、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11,100千元、健康社區永續經營編列11,836千元、衛生教育模式研發及媒體建置編列7,621千元、建置國民健康照護監測系統編列20,686千元</p>
材料及用品費	5,294	15,150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使用材料費	597	200	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編列90千元、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137千元、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325千元、健康社區永續經營編列45千元
用品消耗	4,697	14,950	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編列90千元、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150千元、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80千元、健康社區永續經營編列45千元、衛生教育模式研發及媒體建置編列1,000千元、建置國民健康照護監測系統編列3,332千元
租金償債與利息	1,510	2,450	
房租	310	2,100	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95千元、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215千元
機器租金	1,200	350	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570千元、建置國民健康照護監測系統編列630千元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99,269	397,550	
會費	328		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20千元參加兒童及青少年學術及職業團體會費、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8千元參加婦幼有關學術團體會費、健康社區永續經營編列30千元參加美國公共衛生協會及運動與醫學會費、建置國民健康照護監測系統編列270千元參加護理師護士公會會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586,986	392,050	加強推動地方衛生保健編列270,000千元：捐助政府機關編列270,000千元、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編列19,239千元：捐助私校及團體編列17,586千元、補助政府機關編列1,653千元、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49,131千元：捐助私校及團體編列46,431千元、補助政府機關編列2,700千元、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58,011千元：捐助個人編列24,493千元、捐助私校及團體編列23,125千元、補助政府機關編列10,393千元、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71,964千元：捐助私校及團體編列52,634千元、補助政府機關編列19,330千元、健康社區永續經營編列8,163千元：捐助私校及團體編列3,163千元、補助政府機關編列5,000千元、衛生教育模式研發及媒體建置編列13,819千元：捐助私校及團體編列13,819千元、建置國民健康照護監測系統編列7,659千元：捐助私校及團體編列7,659千元、加強國人用藥安全教育與監測查驗編列8,000千元：捐助私校及團體編列8,000千元、擴大辦理預防接種及疫病防治編列81,000千元：捐助私校及團體編列9,630千元、補助政府機關編列71,370千元（挑戰2008國家發展計畫—青少年性教育宣導編列2,140千元：捐助私校及團體編列2,140千元）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濟	11,475	5,500	提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編列800千元、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2,000千元、健康社區永續經營編列8,675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480		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編列30千元、健康社區永續經營編列450千元
一般行政管理	9,000	4,000	
用人費用	26		
超時工作報酬	26		係兼任人員加班費及逾時誤餐費編列26千元
服務費用	5,959	3,900	
旅運費	135	50	國內旅費編列135千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14	350	印刷及裝訂費編列514千元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90		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維修費編列90千元
棧儲、包裝、代理(辦)、加工及外包	4,410	2,500	執行本基金內部事務性工作、外包及相關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等4,410千元
專業服務費	810	1,00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810千元
材料及用品費	2,705	100	
使用材料費	1,800		辦公及業務需要耗用油脂及設備零件等編列1,800千元
用品消耗	905	100	辦公用品及其他用品消耗等905千元
租金償債與利息	310		
機器租金	175		辦公機器租金175千元
什項設備租金	135		什項設備租金135千元
合 計	1,433,500	1,000,000	

附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單位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 位 成 本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菸害防制				667,000	
1. 補助地方政府執行菸害防治法				200,10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2. 推動全方位菸害防制教育與宣導				249,89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3. 建置獎勵戒菸教育諮詢服務體系				96,80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4. 辦理菸品健康危害成分監測				6,736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5. 推動國際交流及研究監測系統				102,00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6. 建立菸害防制人力資源培訓				11,474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衛生保健				757,500	
1. 加強推動地方衛生保健				270,00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2. 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				31,545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3. 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				62,314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4. 提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				79,78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5. 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				90,764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6. 健康社區永續經營				48,336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7. 衛生教育模式研發及媒體建置				33,516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8. 建置國民健康照護監測系統				42,245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9. 加強國人用藥安全教育與監測系統				18,00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10. 擴大辦理預防接種及疫病防治				81,00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一般行政管理				9,00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合 計				1,433,500	

参 考 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9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92年12月31日	91年(上年)12月31日			比較增減(一)
		預計數	加減以前年 度預算估計	調整後 預計數	
資 產	384,500	100,000	-100,000	-	384,500
流動資產	384,500	100,000	-100,000	-	384,500
現金	384,500	100,000	-100,000	-	384,500
短期投資					
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					
長期應收款項、貸 墊款及準備金					
其他資產					
資產總額	384,500	100,000	-100,000	-	384,500
負 債	-	-	-	-	-
流動負債					
短期債務					
應付款項					
預收款項					
其他負債					
什項負債					
基金餘額	384,500	100,000	-100,000	-	384,500
累積餘絀(-)	384,500	100,000	-100,000	-	384,500
累積賸餘	384,500	100,000	-100,000	-	384,500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384,500	100,000	-100,000	-	384,500

註：本基金自本(九十二)年度起，依政府會計理論，改採當期資源流量觀念編製，為便於比較分析，上年度預算數，並照同一原則重新調整編製。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五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 九十二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 (元)或平 均利(費) 率	預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1,424,500	
菸害防制計畫				667,000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菸害防制法200,100千元 推動全方位菸害防制教育與宣導249,890千元 建置獎勵戒菸教育諮詢服務體系96,800千元 辦理菸品健康危害成份監測6,736千元 推動國際交流及研究監測系統102,000千元 建立菸害防制人力資源培訓11,474千元
衛生保健計畫				757,500	加強推動地方衛生保健270,000千元 新世紀成人及中老年健康促進31,545千元 兒童青少年健康及安全促進62,314千元 提昇婦幼健康照護計畫79,780千元 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90,764千元 健康社區永續經營48,336千元 衛生教育模式研發及媒體建置33,516千元 建置國民健康照護監測系統42,245千元 加強國人用藥安全教育與監測系統18,000千元 擴大辦理預防接種及疫病防治81,000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996,000	
菸害防制				500,000	
衛生保健				496,000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正式員額薪資	臨時人員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及卹償			福利費						合計	短期或契約性臨時人員工資	總計	
					年終獎金	考績獎金	績效獎金	其他	退休金	卹償金	資遣費	分擔保險費	傷病醫療費	提撥福利金	體育活動費	提撥費	其他				
衛生保健計畫			840															-	840	-	840
兼任人員			840															-	840	-	840
一般行政管理			26															-	26	-	26
兼任人員			26															-	26	-	26
合計			866																866		866

註：超時工作報酬866千元，係為兼任人員之超時加班及誤餐費。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上 年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菸害防制 計畫	衛生保健 計畫	一般行政 管 理
-	用人費用	866	-	840	26
-	超時工作報酬	866	-	840	26
257,750	服務費用	395,838	239,292	150,587	5,959
500	水電費	545	-	545	-
4,598	郵電費	3,512	2,700	812	-
7,148	旅運費	23,838	7,200	16,503	135
132,13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78,433	117,000	60,919	514
-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706	-	616	90
12,050	棧儲、包裝、代理(辦)、加工及外包	17,575	2,700	10,465	4,410
101,320	專業服務費	171,229	109,692	60,727	810
15,250	材料及用品費	7,999	-	5,294	2,705
200	使用材料費	2,397	-	597	1,800
15,050	用品消耗	5,602	-	4,697	905
2,450	租金償債與利息	10,820	9,000	1,510	310
2,100	房租	9,310	9,000	310	-
350	機器租金	1,375	-	1,200	175
-	什項設備租金	135	-	-	135
724,55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17,977	418,708	599,269	-
-	會費	328	-	328	-
714,050	捐助、補助與獎助	990,394	403,408	586,986	-
	分擔	-	-	-	-
10,5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濟	20,475	9,000	11,475	-
-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6,780	6,300	480	-
1,000,000	合 計	1,433,500	667,000	757,500	9,000

附 錄

